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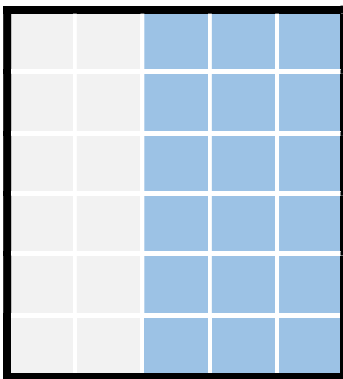
重划选区的规则：《投票权法》

《投票权法》(VRA) 在 1965 年民权运动的高潮时期获得通过，阻止有色人种曾遭受的系统性以及广泛性的选民歧视。近几年来，《投票权法》被用于阻止选民压制法律，例如要求提供选民身份、清除选民登记以及让选民登记变得更加困难。投票流程并不仅仅是在选举日投出一票。它还包括其他的规则和流程，以便确定谁符合资格、如何登记、如何投票、投票站在何时开放，以及人们是否被归于可以公平地选出自己心仪的候选人的选区等等。VRA 的**第 2 节**保护选民在所有这些选举程序中免受基于种族、肤色或属于少数族裔语言群体的成员的身份而来的歧视。“少数族裔”一词被用于《投票权法》中，是具有特定的法律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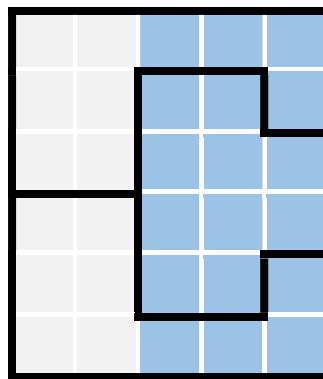
重划选区有时会被用来阻止少数族裔选民获得政治权力，为达到这一目的，选区的划定会导致这些选民选出自己心仪的候选人的机会减少。这被称为**少数族裔选票稀释**，通常以集中选票和分散选票两种方式进行。

集中选票

集中选票一词用于描述少数族裔选民被集中到少数选区，而他们本可以有效地控制更多的选区的情况。为集中选票举一个例子：地图的制作者将超过 90% 的单个少数族裔群体（蓝色）划入一个选区，而他们本可以按 50% 的比例将单个少数族裔群体划入至少两个选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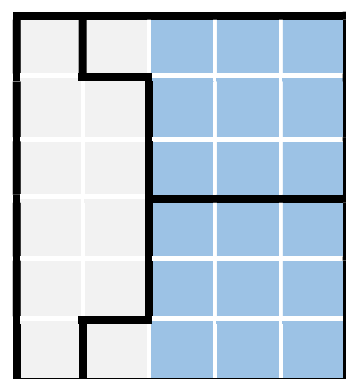


60% 蓝色区块
40% 灰色区块



3 个选区
2 个灰色选区
1 个蓝色选区

蓝色区块被“集中”
到同一个选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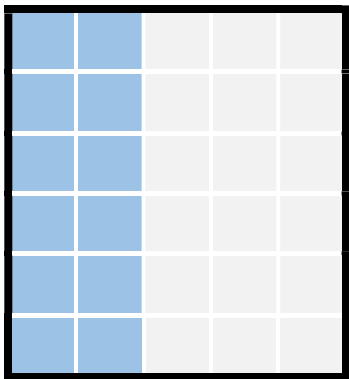


3 个选区
2 个蓝色选区
1 个灰色选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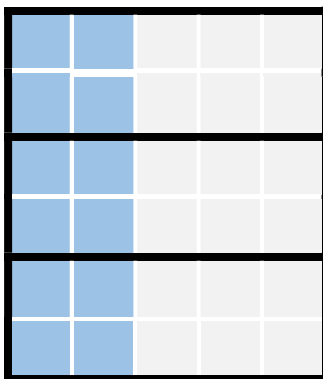
符合比例的结果

分散选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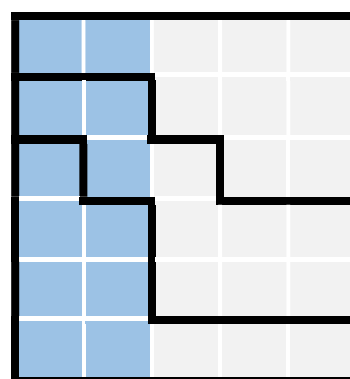
将少数族裔选民稀疏地分散到多个选区就称为**分散选票**或分裂选票。分散选票的一个例子会出现在如果三个选区被创造成每个选区分别有 40% 的单个少数族裔人口。如果少数族裔人口（蓝色）被放入他们可以占到 70% 的一个选区中，这个少数族裔社区就有机会选出他们心仪的候选人。



60% 灰色区块
40% 蓝色区块



3 个选区
3 个灰色选区
0 个蓝色选区



3 个选区
2 个灰色选区
1 个蓝色选区

蓝色区块被“分散”
到 3 个选区中

符合比例的结果

了解《投票权法》下提供的保护可以帮助保持您的社区团结，并获得更多的政治机会。在社区成员提供证据以支持《投票权法》选区的划分方面，提供社区故事和历史上的歧视的示例就是一个重要方式。

《投票权法》第 2 节保护**少数族裔占多数的选区**的创建，这指的是含有大量种族或语言方面的少数族裔人口的选区。法院认为，要创建出少数族裔占多数的选区，就要满足四个主要标准：

- 1) 少数族裔群体必须足够庞大，并且在地理上集中分布，足以构成一个选区中的大多数。
- 2) 少数族裔群体必须具有政治凝聚力。这意味着组成这个群体的个人能够按照类似的模式投票，例如，他们通常会投票给同样的候选人。
- 3) 白人多数族裔一起投票，打败少数族裔偏好的候选人。
- 4) 考虑到上文列出的“总体情况”，少数族裔群体相比其他选民在参与选举程序和选出心仪的代表方面拥有更少的机会。

其他类型的选区可以被划分成弥补历史性歧视的方法，包括**少数族裔联盟选区**、**跨族裔选区**以及**影响力选区**。
(参见**重划选区：关键术语**)